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豁免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期限，现场发出会议通知，与会董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JOHN LI 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3 年 10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5.93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刘青新、熊峰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非关联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